

采购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名称	惠州市代建项目管理局 惠州中学新校区建设项目购买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采购人：惠州市代建项目管理局 地址：惠州市惠城区校园东路6号10楼 联系人：王工 联系电话等：0752-2696991
3	中介服务名称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仅承诺服务。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 其他要求：无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1. 本次购买惠州中学新校区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服务 2. 项目基本情况：位于惠州市惠城区水口中心区 SKZXQ-08-20 地块，项目建设教学楼、功能楼、宿舍、体育用房、食堂、架空层等功能建筑，并配套建设篮球场、匹克球场、道路广场、绿地等室外工程及配套工程，占地面积约 61695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58185 平方米。项目总投资估算约 28895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约 21328 万元。(具体以相关部门批准的文件为准)

		<p>3.服务内容：编写水土保持方案报告，参与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评审会会务工作，并取得惠州市水利局对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复文件；按规范要求完成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服务，取得惠州市水利局对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备案的文件。</p> <p>4.服务要求：中选后，中选单位应以采购人提供的有关资料按现行规范、标准和有关规定及时完成本项目的水土保持方案编制与验收服务。</p> <p>5.进度要求：按合同约定。</p>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p>1.合同履行地点：惠州市惠城区。</p> <p>2.合同履行方式：按合同约定完成相关服务。</p>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2.报价方式：报下浮率，下浮率报价区间为40%-60%。</p> <p>3.计价标准：参考《广东省水利水电工程设计概（估）算编制规定》（粤水建管〔2017〕37号）、《关于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咨询服务费用计列的指导意见》（保监〔2005〕22号）并结合所报下浮率计算，最终以签订合同为准。</p>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服务期限按合同约定。
9	付款和结算方式	1.付款方式：水土保持方案报告取得惠州市水利局关于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批复后支付

		<p>合同价的 60%；办理费用结算并取得项目水土保持验收成果文件后付清结算价的余款。</p> <p>2. 结算方式：水土保持方案编制与验收服务费结算价以惠州市财政局审定的主体工程 of 的土建工程预算价为基数按计价标准文件规定并结合所报下浮率计算。</p>
10	违约责任	按合同约定
11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如未达成一致，可提交有关主管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提交惠州仲裁委员会仲裁。</p>
12	备注	<p>1. 采购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p> <p>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p> <p>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p>